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航天彩虹

公告编号：2024-039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7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27日以书面、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公司董事长胡梅晓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施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3位激励对象因辞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5,160股限制性股票。因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度实施了权益

分派，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2.6197432元/股。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赵伯培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章程修订如下内容：明确公司发行股份数量，明确股东查账权，明确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权限等。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构建业务融合、组织有效的管理架构，公司根据职数设置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现聘任李平坤先生、王昭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杜志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相关人员履历详见

巨潮资讯网《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4、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平稳、规范运作有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经总经理文曦先生提名，现聘任朱慧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朱慧先生履历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5.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一日